(上接B45版)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审计。详细财务数据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事务所协商2023年度审计费用130万元人民币。

《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21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的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及自身特点,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的控制,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内部组织结构,内务审计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

计提,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更好地履行有关职责。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控股子公司浙江软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新三板挂牌有助于充分发挥人员和资质优势,促进人才培养建设,畅通融资渠道,助力控股子公司做大做强,提升综合竞争力。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同时公司企业形象及信誉度都将得到提升。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控股子公司新三板挂牌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0,000股及注销尚未行权的200,000份股票期权。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孙慧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张秀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通知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6月22日《关于核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67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总数不超过127,000,000股。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3,198,417股,发行价为每股10.3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8,943,695.10元,扣除含税发行费用23,123,198.42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820,496.6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0月11日全部到位,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6]第SD03-001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总额	1,268,943,695.10
减:已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	18,000,000.00
减:已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5,000,000.00
减:已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23,198.42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496.68
减:上年度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4,271,144.35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52,007,600.6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5,368,520.85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47,828,556.19
减:变更募投项目后投入(包括兑付"16公司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	910,900,004.6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61,838,824.02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1,838,824.02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和执行情况

2016年10月12日,公司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7年11月,根据公司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运行的推进,公司将原存放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商丘路支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中的30,000,000.00元存入新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已注销募投项目一一"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的募集资金由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变更至公司在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存放用于"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 的募集资金专户由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变更至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同时注销公司在泉州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存放用于"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变更至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同时注销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新增的"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同时将存放用于"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商丘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东海中路支行变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伊科思")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盘锦伊科思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李沧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8000023506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494,689,395.1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富春江路支行	37150110064500008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370,026,400.0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青岛商丘路支行	229931097105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43,060,900.00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市分行	372015600031924500000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143,167,000.00	0.00
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396111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0.0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第四支行	380302791920051988 8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0.00
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青岛李沧支行	380801010400522234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10,666,887.98
盘锦伊科思新材料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青岛崂山支行	372005570013002105803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151,171,936.04
合计				1,250,943,695.10	361,838,824.02

注:初始存放金额1,250,943,695.10元与募集资金净额1,245,820,496.68元差额5,123,198.42元,其中5,000,000.00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扣除的发行费用123,198.42元为初始存放日尚未转出的已支付证券登记费用。截止日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03,217,890.98元,已扣除项目资金支出76,278,745.03元、发行费用5,123,198.42元及银行手续费20,813.94元、兑付"16公司债"640,413,101.63元、偿还银行贷款270,486,903.04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5,200.76万元,实际已累计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7,627.8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0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2年4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4月22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调整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再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向"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上述两个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38,622.79万元,截至2022年4月22日,已投入募集资金2,427.11万元,结余募集资金40,888.77万元(含利息)。现计划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40,888.77万元,用于新增的"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32.82%。上述事项已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为募集资金投入5,200.76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本公司已按《规范运作》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2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4,582.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00.7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6,195.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2,154.9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717.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8.0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	是	48,956.62	0	0.00	91,090.00(该金额为两个募投项目合计85,959.26万元及所形成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	是	37,002.64	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	是	24,306.09	0.00	0.00	2,42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	是	14,316.7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否		40,888.77	5,200.76	5,200.76	12.72%	无	0.00	否	否
合 计	—	124,582.05	40,888.77	5,200.76	98,717.87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公司取消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两个募投项目,并将其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变更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 2、公司取消了"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两个募投项目,并将其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变更用途,用于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因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转让科捷机器人86.34%的股权,科捷机器人系"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项目实施主体,因此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取消"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工业机器人及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募投项目取消。 2、经过多年的蛟快增长,我国橡胶机械行业的增长速度近几年放缓。2018年以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上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于2019年2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的议案》,该项议案已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募投项目取消,同时将"工业及服务机器人、智能物流系统产业化基地二期"、"轮胎装备智能制造基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银行贷款。其中公司将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59,959.26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偿还"16软控01"公司债;变更后募集资金中的26,000.00万元及利息收入、理财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用于偿还公司部分银行贷款。 3、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往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山东青岛,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辽宁盘锦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0年12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10月18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2021年10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4月20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16年10月24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2017年10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3、2018年10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2019年10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5、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6、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30,000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全部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	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	40,888.77	5,200.76	5,200.76	12.72%		0	否	否
合计	--	40,888.77	5,200.76	5,200.76	12.72%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变更原因:近年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往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 2、决策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原项目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入开展"碳五低碳综合利用绿色新材料项目"。2022年5月27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募集资金变更事项。 3、信息披露:《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详见指定披露媒体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原募投项目为"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于2015年12月11日经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备案,实施主体为子公司青岛软控机电工程有限公司。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4,306.09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4,306.09万元。项目建设期为两年,该项目为新技术、产品研发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截至2022年4月22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2,427.11万元,投资进度9.99%,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21,878.98万元(不含手续费及利息),未使用金额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原募投项目为"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于2015年12月11日经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备案,实施主体为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14,316.7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4,316.70万元。截至2022年4月22日,该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0万元,投资进度0%,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14,316.70万元(不含手续费及利息),未使用金额存储于募集资金专户。 近年来经济全球化遭遇波折、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汽车产销量较往年出现下滑,橡胶机械行业面临了诸多压力。在当前行业发展趋势和客观环境下,若盲目加大投入、资产加重,将导致公司折旧摊销费用等大幅增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因此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轮胎智慧工厂研发中心"项目及"智能轮胎应用技术中心"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1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1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2022年末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1,665.74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或转回	期末数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0.00	755.24	26.41	728.8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885.79	-1,293.16	2,354.60	36,238.0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236.48	4,917.80	1060.07	35,094.21
存货跌价准备	17,195.48	6,182.54	3,937.89	19,440.1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295.56	0.00	295.5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733.29	807.76	0.00	6,541.05
商誉减值准备	24,157.31	0.00	0.00	24,157.31
合计	118,208.35	11,665.74	7,378.97	122,495.1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注:以上数据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科目名称:应收票据

账面余额:26,185.79万元

账面价值:25,456.96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票据进行 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755.24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计提减值损失。

2、科目名称: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135,712.07 万元

账面价值:99,474.04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账款进行 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1,293.16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

3、科目名称: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44,848.64万元

账面价值:9,754.43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4,917.80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或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

4、科目名称:存货

账面余额:485,562.79万元

账面价值:466,122.65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对于正常存货按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呆滞的存货按废料价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6,182.54万元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5、科目名称:固定资产

账面余额:324,972.05万元

账面价值:220,545.13 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每年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可收回价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本期计提金额:295.56万元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6、科目名称:无形资产

账面余额:61,664.85 万元

账面价值:37,251.55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每年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可收回价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价值,按可收回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本期计提金额:807.76万元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1,665.74万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4,379.88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7,285.86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79.71万元,相应既减少2022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9,079.71万元。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过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详细查阅和了解有关资料后,就本次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说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决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2年1-12月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